

信息披露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1-051号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以下简称“宝泰隆”)向银行借款提供股票质押担保,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公司销售收入,目前公司经营稳定,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资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资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日常生产、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协作,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三、控股股东股份出现质押平仓或强制过户风险

本次宝泰隆集团股份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因素。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宝泰隆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1-050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接到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书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现已无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名称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	是否涉及实际控制人	质押日期	解押日期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是	否	2021年1月14日	2021年5月1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3.46	3.0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1,000,000	-	-	-	-	13.46	3.00	-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为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借款人民币1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以其持有公司61,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4个月。

2.本次解除质押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担保等项目的担保或公司担保用途。

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解除质押名称	解除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日期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453,277,793	2021年5月17日	26.52	5.97
合计	453,277,793	2021年5月17日	26.52	5.97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自半年以来分别将期权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

解除质押名称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质押起止日期	质押月数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3.76	1.06	3,000	2020年10月30日	12个月
宝泰隆集团	52,000,000	11.47	3.24	9,000	2020年10月24日	12个月
合计	10,000,000	2.21	0.62	4,000	2020年10月13日	12个月
合计	79,000,000	17.43	4.92	16,000	-	-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1-024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含)通过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于2021年5月17日上午9:00在无锡太湖国际会议中心现场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宏勋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薪酬委员会、通过《关于拟转让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业务,提高资产负债率,未来利用资本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2%股权,转让价格依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以最终实际成交价格为准,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有序推进,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通过挂牌等方式办理转让的相关事宜,转让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1-025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孙公司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2%股权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润地产”)与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润宏诚”)拟转让其共同持有的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宏诚”)52%股权。

●本次交易目前不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实施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九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润地产与其全资子公司宏润宏诚共同持有的无锡宏诚52%股权,转让价格依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以最终实际成交价格为准,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有序推进,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通过挂牌等方式办理转让的相关事宜,转让后宏润地产与宏润宏诚不再持有无锡宏诚股权。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宏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红良

注册资本:48,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6年4月25日

住所:无锡市锡山区东亭南路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装饰装潢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股权结构

转让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无锡市西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600	45%
2	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	21,150	44%
3	上海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50	6%

(三)交易标的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097.90	64,906.51
负债总额	44,880.91	28,188.03
应收账款	88.44	2,047.11
资产净额	36,207.09	36,728.48
营业收入	116.77	569.91
净利润	-615.40	-779.80
净资产	613.40	23,707.78(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7.59	1,433.07

注:2020年度净利润含非经常性损益24,738.90元,为2020年度无锡宏诚转回因涉诉担保事项计提的预计损失。

(四)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拟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对无锡宏诚52%股权出具专业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

(五)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企业。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转让无锡宏诚52%股权的定价依据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以最终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四、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将剥离房地产业务,集中资源发展房地产业务相关资产,发展壮大公司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业务,提高资产负债率,未来利用资本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完成前后无锡宏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该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况,该公司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预计本次转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29 证券简称:山东药玻 公告编号:2021-018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5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淄博市沂源县县城城路1号山东药玻公司研发大楼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药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061,111	43.11
2	山东药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60	0.007

2.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情况: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	52,000,000	14.47
宝泰隆集团	10,000,000	2.76
合计	79,000,000	21.63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自半年以来分别将期权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

解除质押名称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质押起止日期	质押月数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3.76	1.06	3,000	2020年10月30日	12个月
宝泰隆集团	52,000,000	11.47	3.24	9,000	2020年10月24日	12个月
合计	10,000,000	2.21	0.62	4,000	2020年10月13日	12个月
合计	79,000,000	17.43	4.92	16,000	-	-

三、议案审议情况

9.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长批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7,474,032	90,4106	14,580,079
合计	137,474,032	90,4106	14,580,079

10.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批准向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2,061,111	90,9922	3,000
合计	152,061,111	90,9922	3,000

1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上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2,069,811	90,9986	14,300
合计	152,069,811	90,9986	14,3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大保理财产品产能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2,061,111	90,9922	3,000
合计	152,061,111	90,9922	3,000

13.议案名称:选举李守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2,012,611	90,9719	41,500
合计	152,012,611	90,9719	41,5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李守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1,234,738	90,5129	是
2	关于选举李守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1,234,738	90,512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上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选举李守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1,234,738	90,5129	是
5	关于选举李守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1,234,738	90,5129	是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2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如下:

一、派发对象

截至2021年5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享有本次权益分派权利。凡在2021年5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享有本次权益分派权利。

二、派发方案

1. 派发时间:2020年度

2. 派发对象:截至2021年5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派发内容: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500,000元。

三、派发程序

1. 派发时间:2021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派发地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 派发对象:截至2021年5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派发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除网络投票外,本公司将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效申报的投资者发放现金红利,投资者无需提供银行账户信息。对于未申报银行账户信息的投资者,本公司将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待其提供指定银行账户后再进行发放。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缴说明

(1)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2)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司法拍卖暨剥离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赫美 公告编号:2021-076

三、买受人郑延坤持有本裁定书相关管理(即)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相关税费由被执行人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买受人郑延坤按股法自行承担。

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

四、涉及本次司法拍卖的后续安排

本次为司法拍卖强制程序,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其他安排。处置款项转入德商法院账户,处置款项到账后将根据相关法院判决以实际情况作为安排。

七、破产重整程序进展情况

1. 破产重整程序进展情况:根据《企业破产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债务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财产状况报告,并配合管理人进行财产调查。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

2. 本次司法拍卖进展情况:根据《企业破产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债务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财产状况报告,并配合管理人进行财产调查。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

3. 本次司法拍卖进展情况:根据《企业破产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债务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财产状况报告,并配合管理人进行财产调查。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

4. 公司破产重整进展情况:根据《企业破产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债务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财产状况报告,并配合管理人进行财产调查。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管理人应当对债务人的财产状况进行审查,并编制财产状况报告。

九、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赫美 公告编号:2021-077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赫美”;证券代码:002356)于2021年5月13日、14日、16日、17日连续四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于异常波动的相关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同时,公司董事会询问了控股股东,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有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经核实,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及内外网经营数据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三、风险提示

1. 经核实,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因2020年度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停牌,并于2021年5月12日复牌,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9.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0.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1.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19.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0.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1.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9.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0.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1.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39.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0.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1.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9.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0.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1.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2.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3.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4.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5.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6.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7.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58.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解除质押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解除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解除质押担保与